

证券代码：871140

证券简称：雅图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浙江雅图传媒环艺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德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57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形成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审亚太审字（2023）002841）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、财务情况、公司面临的风险等各方面情况做了总结报告。详见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考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，综合 2023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企业计划、业务拓展计划等因素，拟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委托理财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投资收益及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、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利益回报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 5,000 万元（含 5,000 万元）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产品。在前述额度内，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存使用，但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。投资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。投资期限内，由财务部门负责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继续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。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形成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57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方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乐天、方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

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所有参会人员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雅图传媒环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8 日